

黄龙县白城桥至贺家沟公路硬化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谦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黄龙县交通运输局委托, 现对黄龙县白城桥至贺家沟公路硬化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 黄龙县白城桥至贺家沟公路硬化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 QR2022—ZC—028

三、采购内容: 修建长 1.6 公里水泥混凝土路, 路基宽 4.5 米, 路面宽 4 米, 面层为 18 厘米水泥混凝土路面。

四、采购预算: 851261.41 元

五、项目地点: 起点白城桥村, 终点贺家沟村

六、工期: 60 天

七、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附 2021 年年度报告书)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7.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7.3 供应商需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需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7.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5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6 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7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46号)。
-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九、采购文件的获取：1.凡符合上述资质要求的供应商请于2022年11月28日至2022年12月2日(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双休日、节假日除外)携带单位介绍信及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在延安市新区阳光城3地块12号楼1单元负102室领取磋商文件。2.请磋商单位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 1、时间：2022年12月9日14时30分
- 2、地点：延安市新区阳光城3地块12号楼1单元负102室会议室

十一、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采购人名称：黄龙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黄龙县

联系人：同工

联系电话：0911-562228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谦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新区阳光城3地块12号楼1单元负102室

联系人：贾工

联系电话：0911-8873388

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陕西谦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